

广州医科大学装备中心

广州医科大学实验室安全整改通知书 (呼吸疾病国家重点实验室)

装备中心〔2019〕01-7号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保障学校和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根据教育部科技司《关于开展2018年度高等学校科研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教技司〔2018〕254号)的文件精神，装备中心12月16-28日对番禺校区及越秀校区的教学和科研实验室开展了实验室安全大检查工作，全面了解各实验室安全的管理现状。

我中心发现呼吸疾病国家重点实验室尚存在一些问题需要整改：

1. 个别实验平台分区不够规范，干净区在实验室内。
2. 盛装废液的容器缺乏标识。

序号	实验平台(中心)	安全问题
1	精准中心	氧气瓶未固定。
2	病理中心	硫酸放在试剂架；饮水杯在实验台。
3	中药实验平台	易燃品堆放，无标签，气瓶未固定；试剂瓶无标签；危化品无双人领用记录；气瓶未固定。

4	哮喘与免疫实验平台	大量 500ml 酒精放在试剂架。
5	咳嗽平台	实验室废液未标识。
6	流感、细菌平台	科研用冰箱与学生办公区没有隔离。
7	呼吸道病毒与感染平台	学生自习空间混用；学生在实验室办公。
8	肺部肿瘤、肺纤维化平台	垃圾未分类；学生在实验室办公。
9	过敏反应室	学生在实验室办公；生活区发现一箱老鼠药。

请呼吸疾病国家重点实验室严格按照《广州医科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进行规范化管理并做出整改，我中心将不定期进行复查。


